

参加了研讨,中国会计学会秘书长李玉环及财政厅领导到会并讲话。会议以贯彻《会计法》为主线,围绕加强会计人员管理和职业道德建设、规范会计行为、强化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确保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不做假账,以及促进会计改革与发展进行了研讨。会议收到《我国会计职业道德建设问题研究》等论文43篇,其中有10篇论文在会上进行了交流,达到了学习、研讨和交流的目的。

(青海省财政厅供稿 梁伟执笔)



2003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会计管理工作认真贯彻自治区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履行会计管理工作职能,全面贯彻落实《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促进了自治区会计工作的健康发展。

一、完成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职能划转工作

一是顺利完成交接工作。按照财政部的统一部署,自治区财政厅党组召开会议,要求坚决贯彻财政部党组的决定,严格按照要求完成注册会计师行政职能划转工作。自治区财政厅明确了会计处、监督检查局、税收条法处、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职能。各职能处按要求与注册会计师协会顺利完成了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管理职能的交接工作。二是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管理工作。会计处指定专人负责,对涉及注册会计师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进行整理,组织会计处全体人员认真学习、讨论,增强了对相关政策的把握度。5月23日,自治区财政厅会计处、监督检查局、税收条法处共同组织召开了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座谈会,就自治区会计师事务所的现状、存在的问题及应采取的措施等,进行了座谈。三是按时完成注册会计师行业行政管理课题。根据全国会计管理工作会议的安排,按期完成了《注册会计师法》修改意见和建议,如何改进和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的日常行政管理,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的审批及事务所合并、终止的审批和管理等课题。

二、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

一是要求各地、各部门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宣传会计职业道德先进典型,弘扬正气,树立诚实守信等会计新风尚。通过灵活多样的宣传形式,引导广大会计人员积极参与会计职业道德建设,在全社会营造会计诚信氛围;二是根据财政部要求将会计职业道德培训纳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体系,并确定为当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主要内容,力争做到使在岗会计人员都能参加会计职业道德培训。截至年底,全区共组织会计职业道德教育培训班132期,参加学习人员32463人。

三、探索会计委派制形式,发挥会计服务作用

自治区的会计委派制度试点工作主要在部分市县,自治区党委、政府机关的会计集中核算试点工作已基本准备就绪,2004年3月正式运行。从试点情况来看,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一是成立会计核算中心。已采用集中会计核算制度的有银川、吴忠、石嘴山、永宁、贺兰、陶乐等市县。二是成立会计管理局。采取这一方式的有灵武、盐池、中宁、固原、彭阳、海原、泾源等市县。三是直接委派和会计集中核算相结合。采用这一方式的有同心县。

2003年,自治区财政厅组织人员对会计委派试点工作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情况进行了调研,及时了解试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积极探索会计集中核算与国库集中支付的有机结合等问题,写出了调研报告,充分发挥会计工作作为财政中心工作服务的作用。

四、做好会计电算化培训和考试工作

2003年,自治区财政厅在继续开展会计电算化初级知识培训的基础上,组织开展了会计电算化中级培训、考试工作。全年共有2593人进行了会计电算化初级知识培训,2019人通过了考试;会计电算化中级考试软件经过开发、题库建设及多次测试,运行稳定。截至2003年12月31日,共有206人参加了会计电算化中级知识培训,71人通过了考试。

五、完成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评审工作

(一)完成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2003年度全自治区报名9153人,共设12个考点354个考场。自治区会考办分别与银川市、石嘴山市、吴忠市、固原市财政部门负责人、学校负责人签订了《2003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工作责任书》和中级考点委托协议书。考试期间自治区人大、政协和有关部门领导进行了巡视。2003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级合格379人,初级合格478人。

2003年,自治区会计考办结合自治区财政厅开展的树行业新风、促规范服务活动,全面树立服务意识,积极为考生服务。在开通考试成绩电话查询的基础上,开通了网上考试成绩查询和考试信息查询,全方位、多视角为考生服务。

(二)完成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2003年,自治区财政厅共收到高级会计师申报材料25份,经自治区高评会议评审通过并报自治区人事厅核准,有24人获得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

(三)完成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工作。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规定,9月20~21日在4市进行了全自治区2003年度会计从业资格统一考试,考试报名1752人,合格707人,合格率50.2%。

六、做好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换发准备工作

为顺利完成全自治区会计证换发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工作,自治区财政厅设计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申请表、会计从业资格证书信息卡,会同山东大学欧玛公司,编制了读卡软件。经过调研、座谈,结合自治区实际,确立了会计从业资

格证书地市一级管理模式。即各市负责所辖市、县会计人员信息卡录入及会计从业资格证书打印,自治区财政厅统一盖章(钢印),各市、县负责建立会计人员档案和发放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会计从业资格管理体制。11月6日,财政厅发文对全自治区会计证换发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工作进行了布置,全自治区的换证时间从2003年12月开始至2004年6月底结束。

七、夯实会计基础工作

自治区财政厅注重发挥各级财政部门的作用,增强财政部门同主管部门及基层单位之间的会计业务交流,帮助基层单位解决业务难题,推广基层单位好的经验。例如灵武市把会计例会作为处理会计具体问题、沟通会计人员感情的渠道,把每周一定为例会日,使会计例会制度化,有力地促进了会计基础规范化工作的开展。同时,进行了已达标升级单位的复查工作,确保其在会计基础规范化工作中的示范带头作用。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供稿 韦海青执笔)



2003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会计管理工作深入贯彻《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实施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加强会计监管,推进会计诚信建设,完善会计法制,深化会计基础工作,强化会计人员管理,不断探索新形势下的会计管理新思想和新模式,努力发挥会计在经济管理工作中的重要作用。被财政部评为全国会计管理工作一等奖。

一、完成注册会计师行业职能交接

10月20日,下发了《关于终止委托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使的行政管理职能的通知》,决定将原委托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使的对注册会计师行业监管的行政职能收归财政厅行使,会计处、财政监督检查局、法制税政处、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分别按照调整后的职能运行,会计师事务所(含相关机构)及其分支机构的设立、合并、终止以及法人变更事项的审批、审核,会计师事务所申请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和年检的材料审核及申报,外国会计师事务所和港、澳、台地区会计师事务所在自治区内临时执行审计业务审批,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备案等行政职能由会计处行使,会计处同时负责草拟有关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对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的行政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职能由财政监督检查局行使,财政监督检查局在作出检查决定前,会签会计处和法制税政处;对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的行政处罚事项的听证、行政复议等职能由法制税政处行使;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负责行业自律管理、服务等相关工作。截至年底,自治区财政厅已审批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1家,有限责任制会计师事务所3家,会计师事务所分所2家。

二、贯彻实施会计法律和制度

认真做好各项会计准则和制度的转发工作,并通过报刊、杂志广泛宣传,把新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列入2003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重要内容;为进一步加快《企业会计制度》等各项会计制度的实施步伐,自治区财政厅与新特药民族药公司、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自治区人民医院3家单位建立了会计制度建设联系制度,开展调查和研究,及时向财政部反馈会计制度执行情况;为配合财政部做好《证券公司执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有关问题衔接规定(征求意见稿)》、《内部控制制度—担保、成本费用》等制度的征求意见工作和外商投资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情况调查,自治区财政厅采取多种方式深入基层企业、单位,听取财会部门的意见,交流、探讨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三、加强对会计工作的监管

(一)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2003年,对医疗卫生、建筑施工和房地产开发等4个行业的15个单位进行了重点检查,共查出资本不实1800万元,利润不实2300万元。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依法做出处理。全自治区各级财政部门共检查248个单位,其中行政、事业单位167个,股份有限公司9个,国有企业57个,其他类型单位15个,对27个单位予以了行政处罚。

(二)加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会计条例》的起草工作。为做好条例的起草工作,成立了起草专家咨询小组,邀请自治区有关专家参加立法咨询、调研工作,7月组织2个调研小组,分赴南北疆开展专题调研,进一步加快条例起草工作。

四、开展会计基础规范化活动

2003年,自治区财政厅组织人员深入各地区、各部门和各单位,指导开展自查和整改,帮助单位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总结基层单位好的经验和做法,广泛宣传和推广。为听取自治区各主管部门对规范化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自治区财政厅先后2次邀请部分厅局及所属单位召开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座谈会,开展经验交流。出版《新疆会计信息》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宣传专刊,总结和推广各主管部门和基层单位好的经验和做法。对自治区教育厅、交通厅、林业厅、有色集团、国土资源厅等15个行业240个单位的会计基础工作进行指导,对81个申请单位组织实地考察和验收,确认19个单位会计基础工作基本达到规范化标准。此外,还对自治区党校、新疆大学等单位开展了专项检查,对存在的问题责成有关单位进行整改。

五、加强会计职业道德建设

一是转发财政部《关于开展会计职业道德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将《会计职业道德》作为2003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必学内容。二是研究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建设的措施和办法,逐步建立会计信用档案和会计职业道德奖惩机制。三是积极引导和组织企事业单位、会计职业组织、会计学术